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林石麟
電話：02-7736-7842
Email：shih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0400072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輔導教育流程圖、輔導教育調查表(1040007238_Attach1.doc、1040007238_Attach2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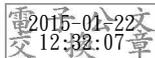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適時解決個服勤單位（處所）替代役役男管理困擾及落實輔導機制，替代役役男違規事項達報送輔導教育要件者，請依規定報送，以維替代役管理紀律及形象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役政署104年1月15日役署管字第10450001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邇來發現部分單位替代役役男違反服勤管理規定及紀律，單位未依相關規定實施懲戒，嚴重影響替代役管理紀律及單位榮譽。
- 三、重申役男如違反替代役役男獎懲辦法第13條各款規定，請依程序報送輔導教育，輔導教育報送流程圖、調查表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及縣市聯絡處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

副本：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

花府 104/01/22



1040015993